

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漯安办〔2020〕23号

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提升危险化学品化工医药企业双重 预防体系建设质量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经济技术开发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城区管委会，市直及驻漯有关企业：

为全面提升危险化学品和化工医药企业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质量，根据《漯河市2020年全面推进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漯安办〔2020〕7号），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一）实现“五有”标准。已取得许可证的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使用企业以及一般化工医药生产企业，在全部

完成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基础上改进提升，2020年11月底前，全市危险化学品、化工医药生产、经营、储存企业基本建成信息通畅、全员参与、规范有效和可考核、可智控、可追溯的双重预防体系，全部达到“五有标准”（有科学完善的工作推进机制、有全面覆盖的风险辨识分级管控体系、有责任明确的隐患排查治理体系、有线上线下的智能化信息平台、有奖惩分明的激励约束制度），实现由“有”向“好”的根本转变。

（二）提升运行质量和效果。做到安全风险辨识精准，风险四色图立体标示清晰，管控措施在信息系统内实现动态管控，安全风险隐患信息线上报送率100%、企业隐患整改率100%，企业主要负责人及管理人员熟练使用双重预防体系信息系统（电脑端和手机端），开展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进行风险隐患巡查检查。对照验收评估标准进行检查验收，重点在真建真用、真奖真罚、在线监测上提升质量和效果，重点在促进双重预防体系与本单位现有管理机制深度融合上取得成效，在防范风险、治理隐患上建立长效运行机制。

（三）创树省级标杆企业。2020年11月底前，河南永银化工有限公司、河南金大地化工有限公司、漯河市新旺化工有限公司、漯河天冠生物化工有限公司、漯河豫博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临颍县富有工贸有限公司达到省级双重预防体系标杆企业标准。

二、工作原则

（一）企业自主完成原则。企业要依靠自身力量完成并提升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可邀请专家指导帮扶，坚决杜绝完全依靠或直接交给第三方建设，而没有做到真建真用。

（二）上下联动原则。从一线岗位员工做起，自下而上逐级逐层开展风险辨识，制定落实管控和应急处置措施，编制隐患排查清单，按照清单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做到全员全过程防范。

（三）紧密结合实际原则。按照突出重点、科学合理、简便实用、因企施策的原则，不搞“一把尺子量到底”、“一刀切”等形式主义和教条主义。企业要结合自身安全特点，真正做到风险辨识精准、管控措施具体、隐患排查清单精细、排查整改记录完善、应急处置要求明确、岗位人员手指口述流利、责任融岗落实到位。

三、工作措施

（一）强化培训，提高思想认识。一是各县、区应急管理部门要对危化企业、化工医药企业进行分类培训。危化企业要在如何改进提升双重预防体系工作标准和工作质量上强化培训，实现培育高起点、工作高标准、建设高质量；化工医药企业要在如何开展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工作程序、工作方法上强化培训，提高全员安全风险意识，增强风险管控能力，掌握隐患排查治理方法，实现扩面增效。二是化工园区要参照《河南省企业安全风险辨识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导则》，自行组织培训，全面排查化工园区安全风险，规范园区安全管理，增强园区安全应急保障能力。

三是改进教育培训方式。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办法，组织企业相关负责人和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骨干人员到市内外示范企业现场体验式培训学习，也可邀请市内外经验丰富的专家开展培训，实现企业全员受教育，全员齐参与，全员共管控。

（二）科学指导，狠抓工作落实。各县区、功能区在广泛开展双重预防体系建设的基础上，按照“五有”标准要求，指导督促企业和园区扎实开展风险辨识、隐患排查，纵向到底、横向到边，覆盖各层级、各岗位，真正形成全员参与、全过程辨识、全时制管控、全方位治理的双重预防体系。

（三）注重实效，严格组织验收。按照县级组织、市级抽查的原则，各县区严格依照“五有标准”，组织精干力量，对本辖区相关企业进行全面验收。按照评估得分情况，对得分较低的企业要增加检查频次，加大执法力度。市安委会办公室将会同有关部门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组织专家和双重预防骨干人员对各地验收结果进行抽查，并作为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的重要参考。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习近平总书记对于安全生产方面多次提到，建立双重预防机制，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这既是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最高要求，也是对新时代安全监管人员的政治定位。为此，要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始终把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作为事关国家安全、社会稳定的大事要事来抓，作为安全生产基础性、长期性的工作来抓，切实加

强组织领导，把责任扛在肩上，把困难甩在身后，把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作为企业安全生产的推进剂和双保险。

（二）强化宣传动员。各县区应急管理部门、园区负责人和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主动作为，认真做好政策再宣贯、再安排、再部署，确保双重预防理念入脑入心，提高安全领导力和工作执行力。要端正思想态度，明确目标任务，研究推进措施，强力推动各项工作取得实效，确保完成年度工作任务。

（三）建立“一企一档一码”。按照省应急厅要求，所有危化、化工医药企业，必须在8月底前完成“一企一档一码”录入工作，还未完成的企业，必须在9月15日前完成，操作步骤请登录《河南省应急厅网站》，在右上角通知公告中查询。

（四）严格执法处罚。将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列入执法检查内容，依据《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河南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与隐患治理办法》规定，对企业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执法检查，对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工作不力、应建未建或建而不用的企业，依法处罚，以高压态势倒逼企业推进双重预防体系建设。



